

中国光学工程学会

光工学字〔2021〕16号

关于设立中国光学工程学会学生分会的通知

中国光学工程学会学生分会是以高校、科研院所为单位创建的学生组织，旨在为学生会员提供便捷的专业服务，向学生会员分享学会的学术资讯，搭建学生与就业单位的桥梁，鼓励学生参与互动交流、形成信息共享，提高学生的综合能力。中国光学工程学会拟依托高校与科研院所成立各单位学生分会，把学生分会打造成服务学生会员的本地化平台，让学生会员在学校就可以享受到服务。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成立学生分会的目的

促进与各高校学生群体的交流，进一步开拓学生视野；丰富学生科学研究和生活，进一步提高学生综合科学素养；增加社会实践，进一步砥砺科技青年责任担当；提高学生毕业后机会意识。

二、学生分会成立后活动

中国光学工程学会拟建立一批学生分会，并以学生分会为主题开展丰富的学术和交流活动，包括如学生分会专题讲座、学生分会年会、国际光日科普活动、大型光学企业参观、其他单位重点实验室参观、地区性联谊、学术论坛等。

成立学生分会后，可自行举办各类创新性学生活动，并可向学会

申请经费资助。

三、学生会员

1. 入会条件：凡光学、光学工程及相关交叉学科领域内的在校本科生、硕士生和博士生均可申请成为中国光学工程学会会员，同时享受所在学校或单位学生分会会员权益，会员招募数量为 30 人以上。

2. 会费标准：申请成立学校学生分会的学生成员即成为中国光学工程学会学生会员，根据学会管理办法每年需缴纳 50 元会费。学会向会员提供发票和会员证。

3. 申请方式：请各有关学校或单位，按要求填写“CSOE 学生分会成立申请表”，并将申请表盖章原件邮寄至学会，同时将电子版文件发送至 xuhan@csoe.org.cn。

更多学生分会相关内容，请查阅《中国光学工程学会学生分会管理办法（试行）》。

邮寄地址：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 1 号院 1 号楼 6 层

收件人：徐涵，15611249456

附件 1：《中国光学工程学会学生分会管理办法（试行）》

附件 2：《CSOE 学生分会成立申请表》

